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水业集团”）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排水公司”）拟以股东借款、发放委托贷款或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方式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 3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资助金额在总额度内可于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单笔财务资助的额度、期限等将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与长沙水业集团或长沙排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商议确定。

在上述财务资助审批额度范围内，同意公司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向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的委托贷款。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该事项议案的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长沙水业集团、黄松应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天心区人民中路6号1栋

法定代表人：谢文辉

注册资本：242,655.1929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7005294X4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4年12月7日至2054年12月6日

主要股东：长沙水业集团的控股股东为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长沙水业集团87.64%的股权。

2、存在的关联关系

长沙水业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3、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长沙水业集团总资产为1,771,603.07万元，净资产为104,939.51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为235,787.71万元，净利润为-26,806.02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长沙水业集团总资产为1,868,583.43万元，净资产为98,547.61万元；2019年1-6月营业收入为125,348.37万元，净利润为-6,391.9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9年6月30日，长沙水业集团资产负债率为94.73%。

长沙水业集团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沙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雨花区黎托街道花桥社区花桥污水处理厂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陈健

注册资本：152,0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722557556A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雨水的收集、处理、利用；水处理系统运行及维护；电力供应；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200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59 年 11 月 26 日

主要股东：长沙排水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长沙水业集团，持有其 100%的股权。

2、存在的关联关系

长沙排水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3、主要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沙排水公司总资产为 400,883.59 万元，净资产为 49,939.73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33,162.76 万元，净利润为 1,078.79 万元。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长沙排水公司总资产为 708,360.62 万元，净资产为 197,029.10 万元；2019 年 1-8 月营业收入为 34,211.99 万元，净利润为 11,425.9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19 年 8 月 31 日，长沙排水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2.19%。

长沙排水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为支持公司的发展，长沙水业集团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长沙排水公司拟以股东借款、发放委托贷款或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方式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 3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借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资助金额在总额度内可于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单笔财务资助的额度、期限等将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与长沙水业集团或长沙排水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商议确定。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长沙水业集团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长沙排水公司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出于支持公司发展的考虑，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促进公司健

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平，符合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支持上市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结构、降低资金成本，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既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改善公司资金结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项关联交易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外，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与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及其子公司长沙排水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四日